



柴米河

NEEQ: 873369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aian Chaimihe Agricultur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5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8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2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7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其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红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祁红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王其传为公司第一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72.07%的股份，通过淮安息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9.91%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81.9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王其传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战略规划、重大经营决策、日常经营活动主要制定者和实施者，能够对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经营和发展具有重大的影响，对公司具有实际的控制权和影响力，因此，王其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其传可以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财务和经营决策等进行控制，存在致使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受到影响甚至损害的可能性。
公司租赁集体建设用地作为经营用地的风险	2015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吴圩村民委员会签署《土地租赁协议》，吴圩村民委员会将土地、堆堤等共计 70.437 亩作为基质肥料生产场地租赁给公司使用，该土地分为 A、B 两个地块。2014 年 1 月 24 日，淮安市国土资源局清江浦分局测绘地籍科出具说明，证明公司用于基质肥料加工项目所使用的土地（A 地块）属于吴圩村集体建设用地。2018 年 10 月 18 日，淮安市

	国土资源局清江浦分局耕地保护科出具说明，证明 B 地块系在宁连一级公路 178km 处（吴圩村）路北取土坑回填基础上填平的，该块土地原系废弃水坑，没有占用基本农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的相关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进行建设，需要使用土地的，必须依法申请使用国有土地；但是，兴办乡镇企业和村民建设住宅经依法批准使用本集体经济组织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或者乡（镇）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建设经依法批准使用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除外。”即任何单位或企业进行非农业建设，需要使用土地的，必须依法申请使用国有土地；但兴办乡镇企业、村民建设宅基地、乡（镇）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除外；公司的性质非乡镇企业或乡（镇）公共设施或公益事业行为，其租赁集体建设用地用于非乡镇办企业生产经营有瑕疵。2017 年 3 月，淮安市清江浦区黄码乡人民政府和淮安市清江浦区黄码乡吴圩村村民委员会出具证明，公司租赁的土地系经吴圩村村民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且经乡镇人民政府批准同意，经核实未改变土地的规划用途及《土地租赁协议》约定的用途。因此，公司与吴圩村村民委员会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合法有效。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柴米河	指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息壤	指	淮安息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疆分公司	指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广西分公司	指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富锦分公司	指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锦分公司
基质	指	为植物提供稳定协调的水、气、肥结构的生长介质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uaianChaimiheAgricultureScienceandTechnologyCo.,Ltd.
证券简称	柴米河
证券代码	873369
法定代表人	王其传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祁红英
联系地址	淮安市宁连路清浦段 177 号
电话	0517-83806600
传真	0517-83806600
电子邮箱	478330452@qq.com
公司网址	www.chaimihe.com
办公地址	淮安市宁连路清浦段 177 号
邮政编码	223007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 年 9 月 18 日
挂牌时间	2019 年 9 月 3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肥料制造-有机肥料及微生物有机肥料制造
主要业务	农业技术开发服务；土壤修复；基质、有机肥料、生物有机肥料、生物肥、生物菌剂研制、生产、销售等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基质、有机肥料、生物有机肥料、生物肥、生物菌剂等产品和农业技术开发服务、土壤修复等服务。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1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王其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其传），无一致行动人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0731178697Q	否
注册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宁连路清浦段 177 号	否
注册资本	11,1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山西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盛小兰	梁金凤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中审众环大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3,454,823.17	50,513,801.85	-13.97%
毛利率%	18.30%	34.0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7,984.26	5,291,510.12	-32.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44,501.67	3,399,721.06	-198.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68%	14.4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16%	9.30%	-
基本每股收益	0.32	0.48	-33.3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6,881,861.81	79,484,470.85	21.89%
负债总计	55,146,475.27	40,413,438.63	36.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767,295.91	39,209,311.65	9.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85	3.53	9.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14%	50.4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6.92%	50.84%	-
流动比率	1.28	1.28	-
利息保障倍数	2.34	8.2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636.28	-1,680,260.15	-30.8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0	2.45	-
存货周转率	2.17	2.13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89%	11.8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3.97%	6.53%	—
净利润增长率%	-48.86%	-19.5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1,100,000	11,1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471,299.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08,650.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6,635.2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203,314.58
所得税影响数	2,300,828.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902,485.93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合并范围内新设江苏淮安联合农业创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出资额为 100.00 万人民币,由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65.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2、本年合并范围内新设子公司江苏博仕先河农园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人民币,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3、本年合并范围内新设子公司五常市德润柴米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人民币,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基质和有机肥的生产和销售，公司自供应商处采购原材料后，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最终销往客户。公司产品的定价主要考虑在原料成本的基础上，综合考虑研发、人力等成本，结合市场状况确定最终售价。公司的销售额除去公司原材料、研发、管理和人力等成本后即为公司所得利润。 2、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各地农业推广中心、农业种植公司，一些省份包括江苏和湖南每年春天会举办推介会，公司在推介目录里面，主办部门届时会联系公司参加。除参加推介会外，公司销售部也会深入各地农业生产聚集地，挖掘潜力客户。销售部每年年初会前往各大客户处征询本年度所需产品数量，结合以往年度各客户的需求估算本年度的销量，形成本年度销售计划，以便公司备产。 3、采购模式 采购由公司采购部负责，总经理根据公司的拓展规模以及年度的经营目标，制订有效的采购目标和采购计划。根据公司的物质需求，选定价格合理、货物质量可靠、信誉好服务优质的供应厂商，建立长期战略同盟。公司生产所需采购主要以订单为基础，按照订单的需求确定生产所需原材料的种类、数量和品质等，生产部门对采购部门提出采购需求后，采购部经理审核后批准采购，由采购部门向供应商采购生产所需原材料。 4、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为订单式生产，通过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订单进行生产。公司会根据销售经验和市场判断进行常规生产备货。公司收到顾客的合同、口头订单、书面订单或要货通知后，应立即组织生产部进行订单评审，确定技术要求、产量和发货日期，评审报告经总经理批准后，以销售计划单形式发给生产部，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单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根据合同进行质量检验和发货。 5、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依靠自主开发，着力于研究将秸秆等农林废弃物进行加工发酵替代泥炭的作为育苗基质重要原料技术和生产具促生、抗病、抗逆能力功能菌菌种，复合功能菌群共培养技术引入基质肥料生产中，开发生物基质肥料产品，推动我国种苗产业走向工厂化、集约化、规模化、优质化，带动农产品的生产清洁化和无害化。 此外，公司在一些新型有机肥料研发项目中采取合作研发的模式。公司和南京农业大学，扬州大学，淮阴工学院等院校建立起校企联盟，多年来一直保持紧密的合作关系。和南京农业大学合作建设“江苏省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协同创新中心”、研究生工作站，和扬州大学在机插水稻育秧产业化推广开展紧密合作，淮阴工学院在新型水稻育秧基质制备中的应用上开展合作。 公司与中国捷克国家科学院植物所、中国科学院蔬菜花卉研究所拥有长期合作关系，重点开展土壤有益微生物菌根真菌的分离培养、扩繁生产技术研究，新型菌根真菌系列产品创制以及在园艺、粮油作物、园林绿化植物抗逆高产优质栽培生产，非耕地、荒（石）漠化土地和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污染土壤和水体净化与污染等领域的应用技术研究；构建具有战略性和可持续的创新型政产学研合作模式，促进科研成果高效、快捷转移，构建、培育新兴产业、培训高技能专业人才，孵化、壮大高科技企业，带动地方经济的转型升级。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一、经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批准，公司获得“专精特新证书”，证书编号：NO20223262，发证日期：2022年12月，有效期2022年至2025年。 二、2018年5月22日，公司被认定为“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编号：201832081208010692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3,949,294.52	14.32%	2,740,053.76	3.45%	409.09%
预付款项	1,585,055.81	1.64%	806,264.91	1.01%	96.59%
应收票据	0	0.00%	0	0.00%	0.00%
应收账款	22,968,559.08	23.71%	25,335,766.47	31.88%	-9.34%
存货	16,908,718.88	17.45%	15,809,752.11	19.89%	6.95%
其他应收款	11,585,591.31	11.96%	4,400,227.52	5.54%	163.30%
投资性房地产	0	0.00%	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	0.00%	694,864.87	0.87%	-100.00%

固定资产	20,290,042.23	20.94%	21,622,922.76	27.20%	-6.16%
在建工程	3,727,405.70	3.85%	4,627,130.68	5.82%	-19.44%
使用权资产	4,090,398.97	4.22%	2,057,679.40	2.59%	98.79%
无形资产	0	0.00%	325,260.00	0.41%	-100.00%
商誉	0	0.00%	0	0.00%	0%
长期待摊费用	70,863.00	0.07%	113,380.80	0.14%	-3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5,116.06	1.64%	566,441.82	0.71%	179.84%
短期借款	25,031,105.56	25.84%	22,036,490.83	27.72%	13.59%
长期借款	0	0.00%	0	0.00%	0.00%
应付账款	17,753,995.67	18.33%	11,052,600.04	13.91%	60.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3,361.89	1.25%	329,376.11	0.41%	268.38%
租赁负债	2,734,423.63	2.82%	1,728,303.29	2.17%	58.2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账款：本期期末余额为 22,968,559.08 元，较上期减少了 9.34%，主要原因系：疫情结束，应收账款的回款期缩短。
- 2、存货：本期期末余额为 16,908,718.88 元，较上期增加了 6.95%，主要原因系：疫情结束，公司原材料及产成品储备量增加，为第二年的生产销售做准备。
- 3、固定资产：本期期末余额为 20,290,042.23 元，较上期减少了 6.16%，主要原因系：折旧的计提。
- 4、在建工程：本期期末余额为 3,727,405.70 元，较上期减少了 19.44%，主要原因系：新建的 5000 平方米钢结构厂房及附属建筑，部分已竣工投入使用，部分仍在施工中。
- 5、货币资金、短期借款：较上期分别增加了 409.09%、13.59%，主要原因系：公司发展需要资金，同时政府对企业扶持，银行借款利率较低，因此增加了资金的储备。
- 6、预付款项：预付款较上期增加了 96.59%，原因是受前期疫情影响，原材料货源紧，为抢货，采取预付款。
- 7、其它应收款：较上期增加了 163.30%，原因是柴米河总公司与外部单位之间资金拆借增多。
- 8、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公司整体与上期相比，土地和房屋租赁面积、时间都有所增加，相应的使用权资产与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频率变动。
- 9、应付账款：同比增加了 55.20%，原因为原料备货、欠款增加。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3,454,823.17	-	50,513,801.85	-	-13.97%
营业成本	35,502,921.33	81.70%	33,337,968.66	66.00%	6.49%
毛利率	18.30%	-	34.00%	-	-
销售费用	1,714,450.92	3.95%	2,536,766.48	5.02%	-32.42%

管理费用	5,917,458.37	13.62%	5,480,613.99	10.85%	7.97%
研发费用	3,004,951.14	6.92%	3,170,666.01	6.28%	-5.23%
财务费用	1,395,041.49	3.21%	870,425.14	1.72%	60.27%
信用减值损失	-2,485,380.43	-5.72%	-1,323,222.63	-2.62%	87.83%
资产减值损失	-694,864.87	-1.60%	0	0.00%	-100.00%
其他收益	612,442.20	1.41%	1,789,173.93	3.54%	-65.77%
投资收益	30,069.75	0.07%	-204,743.77	-0.41%	114.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00%	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8,471,299.19	19.49%	0	0.00%	100.00%
汇兑收益	0	0.00%	0	0.00%	0.00%
营业利润	1,744,171.89	4.01%	5,263,602.44	10.42%	-66.86%
营业外收入	853,358.91	1.96%	412,609.83	0.82%	106.82%
营业外支出	733,785.72	1.69%	10,216.91	0.02%	7,082.07%
净利润	2,635,463.78	6.06%	5,153,240.79	10.20%	-48.8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了 13.97%，主要由于：新疆分公司受疫情影响，封控时间太长，22 年全年几乎没有销售，加上柴米河杨州子公司水稻育秧面积收缩，造成收入的下降。
- 2、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60.27%，主要由于：流动资金贷款金额的增加，带来利息支出的增加。
- 3、销售费用同比下降了 32.42%，主要由于：原在销售费用里核算的产成品运费，因为准则的规定调整到了营业成本，加上疫情后期销售人员外出仍然没有完全恢复，节约了费用的发生。
- 4、其他收益同比减少了 65.77%，由于 22 年补贴类农业项目调整到营业外收入核算，减少其它收益，增加了营业外收入 106.82%。
- 5、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了 87.83%，主要由于：应收帐款和其它应收款回收缓慢，加之挂帐时间太久，根据准则规定计提了坏帐准备。
- 6、投资收益同比上升了 114.69%，由于去年同期投资的两家子公司亏损较大，22 年由负转正，造成相对数很大。
- 7、营业外支出增加了 7,082.07%，由于对南京农业大学的无偿捐赠造成的。
- 8、营业利润和净利润本期均出现下降，主要由于营业收入的减少、财务费用和信用减值的增加造成的。
- 9、资产处置损益：此科目变动为 100%，原因是母公司位于淮安区的土地和房屋因政府拆迁，取得补偿造成的。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3,264,771.80	50,428,533.85	-14.21%
其他业务收入	190,051.37	85,268.00	122.89%
主营业务成本	35,500,796.33	33,337,968.66	6.49%
其他业务成本	2,125.00	0	1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基质	31,232,382.50	24,728,175.47	20.83%	-10.38%	-3.71%	-5.48%
育苗	8,144,175.80	7,735,953.28	5.01%	-29.04%	96.92%	-60.76%
有机肥	3,888,213.50	3,036,667.58	21.90%	-5.24%	-18.53%	12.74%
其他	190,051.37	2,125.00	98.88%	122.89%	100%	-1.22%
合计：	43,454,823.17	35,502,921.33	18.28%	-13.97%	6.49%	-15.7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本期新疆分公司由于疫情的严重影响，基质产品销售下降幅度很大；2、总公司清浦工厂的基建施工，给生产销售也带来了一定影响；3、柴米河杨州子公司育苗收入的停滞，也是造成整体收入下降的原因之一。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洪泽县岔河镇雨润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2,806,985.00	6.46%	否
2	泗阳丰登粮食种植家庭农场	1,973,533.00	4.54%	否
3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商会	1,395,200.00	3.21%	否
4	益阳市大通湖区北洲子镇强农农机专业合作社	1,306,100.00	3.01%	否
5	舒城县立仓农业有限公司	1,296,100.00	2.98%	否
合计		8,777,918.00	20.2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灵寿润腾矿产品有限公司	2,800,000.00	13.32%	否
2	灵寿县艳白矿产品经销部	1,705,637.30	8.11%	否
3	石家庄谢谢矿产品销售部	2,840,444.08	13.51%	否
4	淮安市万佳鑫菌业科技有限公司	351,523.00	1.67%	否
5	淮安郑诚包装有限公司	435,262.00	2.07%	否
合计		8,132,866.38	38.68%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636.28	-1,680,260.15	-3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8,971.02	-2,711,235.24	39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978.39	3,111,356.65	-87.72%

现金流量分析:

-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了 30.85%，主要原因：由于新疆分公司和扬州子公司的收入减少，而成本费用依旧在发生，造成了本期经营活动支出大于收入，净流量为负值。
- 2、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了 87.72%，主要原因：银行借款皆为短期借款，现金流量变动较大。
- 3、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95.77%，主要原因：母公司淮安区房产和土地被政府搬迁，取得的补偿收入。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农产品生产销售	2,000,000.00	3,184,273.23	- 1,645,657.77	1,494,192.80	- 2,633,118.08
扬州市柴米河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农产品生产销售	1,000,000.00	0	0	0	58,960.29
江苏淮安联合农业创新科技	控股子公司	农产品生产销售	1,000,000.00	7,345.28	-2,654.72	0	-2,654.72

中心 (有 限合 伙)							
江苏 博仕 先河 农园 科技 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	农产 品生 产销 售	12,000,000.00	0	0	0	0
五常 市德 润柴 米河 生物 科技 有限 公司	控股 子公 司	农产 品生 产销 售	20,00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部分相似	获取收益

本公司对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宏实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7,500,000.00 元，认缴出资比例 15%，实缴出资金额 1,125,000.00 元，占华阳宏实公司实际已出资金额比例 8.65%。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其传担任华阳宏实公司的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华阳宏实公司于 2022 年进行注销备案。本公司对华阳宏实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持续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企业治理规范有序，内部制度完善，管理层及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健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19年1月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1月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	2019年1		挂牌	资金占用	其他（见下表承	正在履行中

人或控股股东	月1日			承诺	诺事项详细情况)	
--------	-----	--	--	----	----------	--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100,000.00	100.00%	0	11,1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000,000.00	72.07%	0	8,000,000.00	72.07%
	董事、监事、高管	2,000,000.00	18.02%	0	2,000,000.00	18.0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1,100,000	-	0	11,1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王其传	8,000,000	0	8,000,000	72.07%	8,000,000	0	0	0
2	祁红英	2,000,000	0	2,000,000	18.02%	2,000,000	0	0	0
3	淮 安 息 壤 企 业 管 理 中 心 (有 限 合 伙)	1,100,000	0	1,100,000	9.91%	1,100,000	0	0	0
合计		11,100,000.00	0	11,100,000.00	100%	11,10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王其传持有淮安息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62.5%的股份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祁红英持有淮安息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8.33%的股份。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为王其传，实际控制人为王其传。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保证借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华淮支行	银行	1,000,000.00	2021-5-21	2023-5-15	4.36%
2	保证借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华淮支行	银行	1,000,000.00	2021-6-18	2023-4-17	4.36%
3	保证借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华淮支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11-17	2023-11-16	4.36%
4	保证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分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8-25	2023-8-24	3.75%
5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	银行	2,000,000.00	2022-3-28	2023-3-27	4.05%

		分行					
6	保证借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2,000,000.00	2022-7-7	2023-7-6	4.05%
7	保证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2,000,000.00	2022-12-16	2023-11-15	4.50%
8	保证借款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墩支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9-26	2023-9-25	4.05%
9	保证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银行	4,000,000.00	2022-6-29	2023-6-28	3.85%
10	保证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健康支行	银行	4,000,000.00	2022-8-15	2023-8-14	4.00%
合计	-	-	-	25,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其传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68 年 2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祁红英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71 年 5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皮光纯	董事	男	否	1948 年 11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郭世荣	董事	男	否	1958 年 4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陈松	董事	男	否	1970 年 8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秦海伟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85 年 6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唐利军	职工监事	男	否	1977 年 1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陆志满	监事	男	否	1961 年 9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王其传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王其传担任董事长及总经理；祁红英担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10	3	1	12
生产人员	23	5	3	25

财务人员	9	2	2	9
行政人员	7	2	1	8
销售人员	12	3	2	13
员工总计	61	15	9	6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4	6
本科	24	28
专科	32	32
专科以下	-	-
员工总计	61	6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根据地方平均薪酬水平以及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薪酬方案,同时根据年度经营指标,制定指标绩效考核方案,密切员工收入与企业经营绩效关联度。

2、员工培训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年度滚动培训计划,员工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公司文化理念培训,岗位提升培训等,以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保障。

3、公司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社会保险制度,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202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并于当日发布《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来规范公司管理，公司目前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得到执行。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贴近《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在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方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三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起一整套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公司 2022 年度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2	3	2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

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性

公司设置有行政部、财务部、研发部、生产部等职能部门，拥有独立的研发部门和销售渠道，具备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资产完整、权属清晰。公司的资产与发起人的资产在产权上已经明确界定并划清，公司拥有独立于发起人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于发起人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专利的所有权；拥有独立的产品研发系统。

3、人员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和独立的员工队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产生，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代发的情况，也不存在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5、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设股东大会作为权力机构、设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置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在机构设置、人员、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	
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3) 330011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中审众环大厦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1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盛小兰	梁金凤
	2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 万元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 3300110 号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柴米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柴米河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柴米河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柴米河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柴米河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柴米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柴米河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柴米河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柴米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柴米河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柴米河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盛小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金凤

中国·武汉

2023年4月1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3,949,294.52	2,740,053.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22,968,559.08	25,335,766.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1,585,055.81	806,264.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1,585,591.31	4,400,22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6,908,718.88	15,809,752.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20,816.25	384,725.75
流动资产合计		67,118,035.85	49,476,790.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0	694,864.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8	20,290,042.23	21,622,922.76
在建工程	六、9	3,727,405.70	4,627,130.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0	4,090,398.97	2,057,679.40
无形资产	六、11	0	325,26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70,863.00	113,38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1,585,116.06	566,44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63,825.96	30,007,680.33
资产总计		96,881,861.81	79,484,470.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4	25,031,105.56	22,036,490.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5	17,753,995.67	11,052,600.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6	302,240.21	257,607.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2,399,212.90	2,370,658.09
应交税费	六、18	2,136,382.02	1,853,571.90
其他应付款	六、19	3,466,300.69	639,429.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0	1,213,361.89	329,376.1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302,598.94	38,539,734.2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1	2,734,423.63	1,728,303.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2	109,452.70	145,401.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43,876.33	1,873,704.39
负债合计		55,146,475.27	40,413,438.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3	11,100,000.00	11,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4	22,858,800.29	22,858,800.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5	1,072,489.87	548,373.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6	7,736,005.75	4,702,138.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767,295.91	39,209,311.65
少数股东权益		-1,031,909.37	-138,279.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735,386.54	39,071,032.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881,861.81	79,484,470.85

法定代表人：王其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红英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红英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33,255.43	2,657,03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1	22,877,941.68	25,335,766.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38,517.01	697,491.11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3,477,651.95	5,784,726.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294,543.88	14,259,494.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816.25	384,725.75
流动资产合计		68,042,726.20	49,119,240.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300,000.00	1,994,864.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225,962.15	20,810,979.14
在建工程		3,727,405.70	4,627,130.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90,496.53	2,057,679.40
无形资产		-	325,26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863.00	113,38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5,116.06	566,44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99,843.44	30,495,736.71
资产总计		97,442,569.64	79,614,976.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31,105.56	22,036,490.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153,995.67	11,052,582.04
预收款项			144,841.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90,537.00	2,370,658.09
应交税费		2,136,382.02	1,853,571.90
其他应付款		3,409,903.30	398,453.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50,953.00	112,76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1,138.18	329,376.1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054,014.73	38,298,740.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95,403.18	1,728,303.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9,452.70	145,401.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4,855.88	1,873,704.39
负债合计		52,758,870.61	40,172,444.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100,000.00	11,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858,800.29	22,858,800.2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2,489.87	548,373.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52,408.87	4,935,358.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683,699.03	39,442,532.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7,442,569.64	79,614,976.83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43,454,823.17	50,513,801.85
其中：营业收入	六、27	43,454,823.17	50,513,801.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644,217.12	45,511,406.94
其中：营业成本	六、27	35,502,921.33	33,337,968.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8	109,393.87	114,966.66
销售费用	六、29	1,714,450.92	2,536,766.48
管理费用	六、30	5,917,458.37	5,480,613.99

研发费用	六、31	3,004,951.14	3,170,666.01
财务费用	六、32	1,395,041.49	870,425.14
其中：利息费用		1,390,908.61	796,110.94
利息收入		47,451.46	8,348.95
加：其他收益	六、33	612,442.20	1,789,173.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30,069.75	-204,743.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69.75	-204,743.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2,485,380.43	-1,323,222.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694,864.87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8,471,299.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4,171.89	5,263,602.44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853,358.91	412,609.83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733,785.72	10,216.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3,745.08	5,665,995.36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771,718.70	512,754.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5,463.78	5,153,240.7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35,463.78	5,153,240.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22,520.48	-138,269.33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7,984.26	5,291,510.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35,463.78	5,153,240.7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57,984.26	5,291,510.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2,520.48	-138,269.33
八、每股收益：	十五、2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32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五、2	0.32	0.48

法定代表人：王其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红英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红英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42,454,805.37	50,033,232.35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31,776,767.70	32,748,023.92
税金及附加		109,393.87	114,966.66
销售费用		1,714,450.92	2,536,766.48
管理费用		5,657,575.82	5,193,958.86
研发费用		3,004,951.14	3,170,666.01
财务费用		1,189,116.47	864,984.40
其中：利息费用		1,186,168.41	792,060.94
利息收入		47,223.28	8,319.40
加：其他收益		53,469.00	1,759,173.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204,743.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2,577.83	-1,323,222.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4,864.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71,299.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49,874.94	5,635,073.55

加：营业外收入		853,358.91	412,609.83
减：营业外支出		733,785.72	10,216.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69,448.13	6,037,466.47
减：所得税费用		-771,718.70	512,754.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1,166.83	5,524,711.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1,166.83	5,524,711.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41,166.83	5,524,711.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48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386,947.28	39,662,455.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8,964.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7,289,956.74	3,516,22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295,868.97	43,178,675.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59,025.39	27,036,715.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76,685.97	8,630,64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1,902.90	359,440.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19,496,890.99	8,832,13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94,505.25	44,858,936.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636.28	-1,680,26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3,028.98	2,711,235.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3,028.98	2,711,23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8,971.02	-2,711,23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30,20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35,49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30,240,494.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9,000.00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1,252.64	825,610.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1	1,557,768.97	303,52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18,021.61	27,129,13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978.39	3,111,356.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02,313.13	-1,280,138.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9,898.06	4,000,036.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2,211.19	2,719,898.06

法定代表人：王其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红英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红英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934,887.27	38,859,521.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8,964.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7,623.56	3,744,31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1,475.78	42,603,833.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94,995.93	25,384,191.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54,631.40	7,912,204.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1,902.90	359,440.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91,603.53	9,468,68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03,133.76	43,124,52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1,657.98	-520,689.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3,028.98	2,445,191.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3,028.98	3,745,191.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8,971.02	-3,745,191.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30,00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9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	30,044,494.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9,000.00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1,252.64	825,610.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7,768.97	303,52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18,021.61	27,129,13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978.39	2,915,356.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9,291.43	-1,350,524.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6,880.67	3,987,40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6,172.10	2,636,880.6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548,373.19		4,702,138.17	-138,279.43	39,071,032.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548,373.19		4,702,138.17	-138,279.43	39,071,032.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4,116.68		3,033,867.58	-893,629.94	2,664,35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57,984.26	-922,520.48	2,635,463.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890.54	28,890.5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8,890.54	28,890.54
（三）利润分配								524,116.68	-524,116.68			
1. 提取盈余公积								524,116.68	-524,116.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1,072,489.87		7,736,005.75	-41,735,386.54

											1,031,909.37	
--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40,998.76	-10.10	33,917,79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40,998.76	-10.10	33,917,791.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8,373.19		4,743,136.93	-138,269.33	5,153,240.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91,510.12	-138,269.33	5,153,240.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8,373.19		-548,373.19			
1. 提取盈余公积								548,373.19		-548,373.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548,373.19		4,702,138.17	-138,279.43	39,071,032.22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王其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祁红英会计机构负责人：祁红英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548,373.19		4,935,358.72	39,442,53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548,373.19		4,935,358.72	39,442,53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4,116.68		4,717,050.15	5,241,166.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41,166.83	5,241,166.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4,116.68		-524,116.68		
1. 提取盈余公积								524,116.68		-524,116.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1,072,489.87		9,652,408.87	44,683,699.03
----------	---------------	--	--	--	---------------	--	--	--	--------------	--	--------------	---------------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40,979.99	33,917,82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40,979.99	33,917,820.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48,373.19		4,976,338.71	5,524,711.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24,711.90	5,524,711.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48,373.19		-548,373.19	
1. 提取盈余公积									548,373.19		-548,373.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100,000.00				22,858,800.29				548,373.19		4,935,358.72	39,442,532.2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9 月 18 日, 现总部位于淮安市宁连路清浦段 177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为王其传。注册资本 1,110 万人民币, 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20800731178697Q。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 农业技术开发服务; 土壤修复; 基质、有机肥料、生物有机肥料、生物肥、生物菌剂研制、生产、销售; 代销包装种子; 植物生长调节剂研制; 农作物种植; 园艺产品、植物苗培植; 园艺设施设备、复混肥、农机、农膜、初级农产品、食用农产品、预包装食品销售; 农副产品收购。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生物饲料研发; 创业空间服务; 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 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 畜禽粪污处理; 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9]4364 号《关于同意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证券简称: “柴米河”; 证券代码: 873369。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 户, 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比上年增加 3 户,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各项描述。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

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8“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

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9、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

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待收款项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押金、代垫款、员工备用金等。
其他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及待收款项组合以外的其他款项。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

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9、“金融资产减值”。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

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

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土地租金。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

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以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的主要收入为商品销售收入，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在商品货权已转移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视为已将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2、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方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方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

旧（详见本附注四、1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年无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1、“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存货的价值及成本的结转

本集团部分原材料在取得时按照体积和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加工时按照体积为计量标准，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原材料在存储的过程中、在产品在生产的过程中，体积会随着时间的变化而耗损，且耗损的量也会因温度的差异、原材料的含水量等因素的不一致而不同。本集团在在产品转为标准化的库存商品时，会根据库存商品的体积按照实际领用的原料配比估算原料取得的体积，并将实际领用的体积和估算的体积进行比较，差异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本集团会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并将实际盘点与账面差异计入当期损益。

（3）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

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 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5）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存货的价值、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

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根据应税收入按 13%/9%/6%/3%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1%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2%计缴。
房产税	按房屋原值 75%的 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按使用土地面积的 5 元/平方米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详见下表。

不同税率纳税主体，详细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
扬州市柴米河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25%
江苏淮安联合农业创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先分后税
江苏博仕先河农园科技有限公司	25%
五常市德润柴米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利用资源，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90%计入收入总额。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号)规定，对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和生物有机肥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第一条规定：批发和零售的种子、种苗、化肥、农药、农机免征增值税。

(4)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规定：“七、购入农产品进行再种植、养殖的税务处理：企业将购入的农、林、牧、渔产品，在自有或租用的场地进行育肥、育秧等再种植、养殖，经过一定的生长周期，使其生物形态发生变化，且并非由于本环节对农产品进行加工而明显增加了产品的使用价值的，可视为农产品的种植、养殖项目享受相应的税收优惠。”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度，“上年”指2021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9.49	51,612.79
银行存款	13,922,021.70	2,673,140.35
其他货币资金		15,300.62
应计利息	27,083.33	
合计	13,949,294.52	2,740,053.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注：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027,083.33元，系本集团拟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5,000,000.00元及计提的利息27,083.33元，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073,289.84	21,719,113.00
1 至 2 年	9,337,400.96	3,290,878.15
2 至 3 年	1,530,872.49	775,887.10
3 至 4 年	553,073.00	813,738.50
4 至 5 年	813,738.50	1,394,288.00
5 年以上	2,186,648.00	1,021,869.00
小计	28,495,022.79	29,015,773.75
减：坏账准备	5,526,463.71	3,680,007.28
合计	22,968,559.08	25,335,766.47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06,293.89	8.80	2,506,293.8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88,728.90	91.20	3,020,169.82	11.62	22,968,559.08
其中：账龄组合	25,988,728.90	91.20	3,020,169.82	11.62	22,968,559.08
合计	28,495,022.79	100.00	5,526,463.71	19.39	22,968,559.0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15,773.75	100.00	3,680,007.28	12.68	25,335,766.47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账龄组合	29,015,773.75	100.00	3,680,007.28	12.68	25,335,766.47
合计	29,015,773.75	—	3,680,007.28	—	25,335,766.47

①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高邮市双兔优质稻米合作社	589,500.00	589,5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邗江区万家粮农业生态园	420,000.00	42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江苏双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47,000.00	447,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1,350.00	311,35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天津市宁河区种植业发展服务中心	289,789.99	289,789.99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零散单位	448,653.90	448,653.9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506,293.89	2,506,293.89	—	—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052,109.84	421,563.31	3.00
1-2 年	9,119,577.06	911,957.71	10.00
2-3 年	983,092.50	196,618.50	20.00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4 年	443,903.00	221,951.50	50.00
4-5 年	609,838.50	487,870.80	80.00
5 年以上	780,208.00	780,208.00	100.00
合计	25,988,728.90	3,020,169.82	/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680,007.	1,846,456.				5,526,463.
	28	43				71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常州市金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2,101,045.00	7.37	146,710.75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86,084.66	6.62	188,608.47
益阳市大通湖区北洲子镇强农农机专业合作社	1,324,035.50	4.65	40,976.55
广西澜光科技有限公司	1,173,482.00	4.12	110,373.60
宁夏石嘴山市农臻合作社	1,169,800.00	4.10	115,000.00
合 计	7,654,447.16	26.86	/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38,802.99	59.23	745,159.91	92.42
1 至 2 年	587,937.82	37.09	50,605.00	6.28
2 至 3 年	47,815.00	3.02		
3 年以上	10,500.00	0.66	10,500.00	1.30
合计	1,585,055.81	—	806,264.91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比例 (%)
蔡祥玲	423,963.00	26.75
涟水泰骏运输经营部	200,000.00	12.62
淮安市清江浦区盐河街道吴圩村村民委员会	190,000.00	11.99
吉林省鑫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6,588.80	6.72
淮安市联发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	5.04
合计	1,000,551.80	63.12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85,591.31	4,400,227.52
合计	11,585,591.31	4,400,227.52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038,742.45	1,968,141.03
1 至 2 年	1,203,724.17	2,188,992.48
2 至 3 年	2,123,747.14	100,851.01
3 至 4 年	89,416.45	172,614.50
4 至 5 年	166,595.50	5,000.00
5 年以上	65,400.00	60,900.00
小计	11,687,625.71	4,496,499.02
减：坏账准备	102,034.40	96,271.50
合计	11,585,591.31	4,400,227.52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10,279,427.87	3,694,164.86
政府补助	558,973.20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400,580.86	426,534.89
保证金及押金	309,400.00	236,700.00
待收款项	64,493.61	6,556.27
其他款项	74,750.17	132,543.00
小计	11,687,625.71	4,496,499.02
减：坏账准备	102,034.40	96,271.50
合计	11,585,591.31	4,400,227.52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271.50			96,271.5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5,762.90			5,762.9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2,034.40			102,034.4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其他组合	96,271.50	5,762.90				102,034.40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黑龙江锦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3,091,835.37	1 年以内	37.44	
		143,478.47	1-2 年		
		1,140,622.43	2-3 年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3,962,250.00	1 年以内	35.59	
		197,000.00	1-2 年		
中山市大庭昌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借款	750,000.00	2-3 年	6.41	
新疆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04,765.34	1 年以内	4.83	
		322,147.00	1-2 年		
		37,971.62	2-3 年		
淮安市台海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有限合伙）	借款	110,000.00	1-2 年	1.80	
		100,000.00	2-3 年		
合计	—	10,060,070.23	—	86.07	

5、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486,287.19		10,486,287.19
在产品	5,521,162.56		5,521,162.56
库存商品	901,269.13		901,269.13
合计	16,908,718.88		16,908,718.88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53,238.58		12,053,238.58
在产品	3,399,524.42		3,399,524.42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356,989.11		356,989.11
合计	15,809,752.11		15,809,752.11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待摊租金	120,816.25	384,725.75
合计	120,816.25	384,725.75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694,864.87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4,864.87			
合计	694,864.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4,864.87			
合计				694,864.87			

注：联营企业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决议解散，已经注销备案。本集团对该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8、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290,042.23	21,622,922.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290,042.23	21,622,922.7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191,817.39	3,653,723.96	3,687,451.01	41,158,090.34
房屋及建筑物	17,411,065.26	3,061,500.00	2,966,433.81	17,506,131.45
机器设备	18,643,054.80	413,554.98	607,288.00	18,449,321.78
运输工具	2,154,645.69	161,799.98	28,249.00	2,288,196.67
电子设备	1,238,675.72	8,069.00	85,480.20	1,161,264.52
其他	1,744,375.92	8,800.00		1,753,175.92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568,894.63	3,044,288.54	1,745,135.06	20,868,048.11
房屋及建筑物	6,709,814.50	824,075.71	1,691,639.76	5,842,250.45
机器设备	9,304,767.52	1,732,843.94	31,871.62	11,005,739.84
运输工具	1,770,378.29	148,146.56	19,261.22	1,899,263.63
电子设备	945,372.21	77,544.38	2,362.46	1,020,554.13
其他	838,562.11	261,677.95		1,100,240.06
三、账面净值合计	21,622,922.76	—	—	20,290,042.23
房屋及建筑物	10,701,250.76	—	—	11,663,881.00
机器设备	9,338,287.28	—	—	7,443,581.94
运输工具	384,267.40	—	—	388,933.04
电子设备	293,303.51	—	—	140,710.39
其他	905,813.81	—	—	652,935.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账面价值合计	21,622,922.76	—	—	20,290,042.23
房屋及建筑物	10,701,250.76	—	—	11,663,881.00
机器设备	9,338,287.28	—	—	7,443,581.94
运输工具	384,267.40	—	—	388,933.04
电子设备	293,303.51	—	—	140,710.39
其他	905,813.81	—	—	652,935.86

注：年末房屋建筑物原值 17,506,131.45 元，为建造在租赁土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均无产权证。

9、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27,405.70	4,627,130.68
工程物资		
合计	3,727,405.70	4,627,130.68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及配套零星工程	3,727,405.70		3,727,405.70	4,627,130.68		4,627,130.68
合计	3,727,405.70		3,727,405.70	4,627,130.68		4,627,130.68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及配套零星工程	4,179,000.00	4,627,130.68	2,343,850.00	3,243,574.98		3,727,405.70

(续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厂房及配套零星工程	89.00	66.00			自筹

10、使用权资产

项目	土地及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312,206.80	2,312,206.80
2、本年增加金额	3,582,108.30	3,582,108.3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894,315.10	5,894,315.1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54,527.40	254,527.40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1,549,388.73	1,549,388.73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803,916.13	1,803,916.1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090,398.97	4,090,398.97
2、年初账面价值	2,057,679.40	2,057,679.40

11、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468,000.00		468,000.00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42,740.00	8,580.00	151,320.00	
三、减值准备		—	—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		—	—	
土地使用权	325,260.00			

注：本公司权证编号为（苏【2019】淮安区不动产权第 0017512 号）的土地使用权本年被政府拆迁征收。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晒场建设支出	113,380.80	424,307.6	466,825.40		70,863.00
合计	113,380.80	424,307.6	466,825.40		70,863.00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往来款项坏账	5,628,498.11	1,406,423.88	3,776,278.78	566,441.8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94,864.87	173,716.22		
租赁差异	19,903.84	4,975.96		
合计	6,343,266.82	1,585,116.06	3,776,278.78	566,441.8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323,599.42	371,499.98
合计	2,323,599.42	371,499.9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2			
2023			
2024			
2025	28.87	28.87	
2026	371,471.11	371,471.11	
2027	1,952,099.44		
合计	2,323,599.42	371,499.98	

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5,000,000.00	19,0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3,000,000.00
质押借款		9,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1,105.56	27,490.83
合计	25,031,105.56	22,036,490.83

(2) 保证借款明细

债权单位	年末金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担保人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华淮支行	1,000,000.00	2021-5-21	2023-5-15	4.36%	王其传、沈志远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华淮支行	1,000,000.00	2021-6-18	2023-4-17	4.36%	王其传、沈志远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华淮支行	3,000,000.00	2022-11-17	2023-11-16	4.36%	王其传、沈志远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分行	3,000,000.00	2022-8-25	2023-8-24	3.75%	王其传、沈志远、祁红英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2,000,000.00	2022-3-28	2023-3-27	4.05%	王其传、沈志远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2,000,000.00	2022-7-7	2023-7-6	4.05%	王其传、沈志远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2,000,000.00	2022-12-16	2023-11-15	4.50%	王其传、沈志远
江苏淮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墩支行	3,000,000.00	2022-9-26	2023-9-25	4.05%	王其传、沈志远、祁红英、曹中华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	4,000,000.00	2022-6-29	2023-6-28	3.85%	王其传、沈志远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2022-8-15	2023-8-14	4.00%	王其传、沈志远

债权单位	年末金额	开始日	到期日	利率	担保人
有限公司淮安健康支行	4,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	/	/	/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238,805.82	9,131,509.04
1-2 年	2,021,928.61	1,577,302.48
2-3 年	1,212,958.93	127,872.17
3 年以上	280,302.31	215,916.35
合计	17,753,995.67	11,052,600.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谷得化肥有限公司	472,590.00	尚未催款
台州市潘伟军塑料制品厂	224,395.00	尚未催款
淮安新普瑞运输有限公司	840,390.60	尚未催款
合计	1,537,375.60	——

16、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302,240.21	257,607.50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302,240.21	257,607.50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70,658.09	9,169,157.48	9,140,602.67	2,399,212.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8,139.30	438,139.3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70,658.09	9,607,296.78	9,578,741.97	2,399,212.9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8,587.49	8,462,586.00	8,431,961.19	2,399,212.30
2、职工福利费	2,070.00	199,587.30	201,657.30	
3、社会保险费	0.60	238,584.56	238,584.56	0.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60	212,103.02	212,103.02	0.60
工伤保险费		3,325.14	3,325.14	
生育保险费		23,156.40	23,156.40	
4、住房公积金		244,172.00	244,17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227.62	24,227.6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370,658.09	9,169,157.48	9,140,602.67	2,399,212.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5,041.82	425,041.82	
2、失业保险费		13,097.48	13,097.4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38,139.30	438,139.30	

注：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723,705.56	1,527,279.09
房产税	76,355.37	60,565.84
城镇土地使用税	302,915.00	233,556.00
印花税	23,969.62	19,129.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7.07	797.07
教育费附加	2,091.19	2,091.19
个人所得税	6,548.21	10,152.79
合计	2,136,382.02	1,853,571.90

19、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66,300.69	639,429.77
合计	3,466,300.69	639,429.77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及借款	3,259,605.24	464,681.24
待付款	133,845.45	96,178.53
保证金和押金	72,850.00	78,570.00
合计	3,466,300.69	639,429.77

②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1）	1,213,361.89	329,376.11
合计	1,213,361.89	329,376.11

21、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租赁付款额	2,446,583.0	3,693,572.2		1,842,410.1	4,297,745.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4	6		0	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88,903.64		275,336.67	314,280.63	349,959.68
小计	2,057,679.40	3,693,572.26	275,336.67	1,528,129.47	3,947,785.5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0）	329,376.11	——	——	——	1,213,361.89
合计	1,728,303.29	——	——	——	2,734,423.63

22、 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企业创新平台建设补助	145,401.10		35,948.40	109,452.7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5,401.10		35,948.40	109,452.70	

2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100,000.00						11,100,000.00

2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858,800.29			22,858,800.2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2,858,800.29			22,858,800.29

2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8,373.19	524,116.68		1,072,489.87
任意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计	548,373.19	524,116.68		1,072,489.87

注：本年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金额，按照 10%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702,138.17	-40,998.7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702,138.17	-40,998.7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7,984.26	5,291,510.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4,116.68	548,373.19
年末未分配利润	7,736,005.75	4,702,138.17

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264,771.80	35,500,796.33	50,428,533.85	33,337,968.66
其他业务	190,051.37	2,125.00	85,268.00	
合计	43,454,823.17	35,502,921.33	50,513,801.85	33,337,968.66

（1）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母公司	子公司	合计
按商品类型分类：			
基质	31,232,382.50		31,232,382.50
育苗	6,652,983.00	1,491,192.80	8,144,175.80
有机肥	3,888,213.50		3,888,213.50
其他	187,051.37	3,000.00	190,051.37
合计	41,960,630.37	1,494,192.80	43,454,823.17

2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镇土地使用税	74,991.00	83,484.00
房产税	23,419.39	27,818.47
印花税	10,973.08	3,664.1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10.40	
合计	109,393.87	114,966.66

29、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及推广费	754,154.65	1,242,337.07
工资及福利费	467,187.82	655,817.37
差旅费	249,244.54	452,305.06
办公费用	25,329.79	83,566.57
招待费	130,290.22	71,344.60
车辆使用费	38,895.40	23,535.81
其它	49,348.5	7,860.00
合计	1,714,450.92	2,536,766.48

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95,957.15	2,887,693.40
短期租赁费用	541,081.22	499,979.22
中介机构服务费	402,432.00	397,611.50
招待费用	462,404.16	356,050.97
交通差旅费	128,067.61	286,720.47
办公费用	260,824.58	220,332.99
技术服务费	275.00	212,500.00
折旧与摊销	650,338.34	192,102.85
设计费	20,000.00	140,000.00
装修维修支出	115,733.23	127,833.33
车辆使用费	158,625.22	86,335.83
水电燃气费	105,748.26	73,453.43
会费	50,000.00	
其他	25,971.60	
合计	5,917,458.37	5,480,613.99

3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机插水稻抗病基质与工厂化育秧技术研发		1,683,612.58
木霉全元生物有机肥创制		416,203.52
江苏（淮安）现代农业（蔬菜）科技综合示范基地	973,754.74	263,528.41
集约化菜地面源污染系统防控技术方案		186,844.51
荔浦芋品种引进与绿色高产栽培技术示范		176,236.54
尾菜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研发与田间效应研究		166,715.81
茶树良种工厂化繁育关键技术集成创新		155,646.21
2020 年清江浦区新型职业农民培育与田间学校建设		80,432.12
秸秆实验费用		41,446.31
木霉菌固体发酵与高纯度菌剂的产业化	1,767,836.93	
荔浦芋品种引进与绿色高产栽培技术示范	263,359.47	
合计	3,004,951.14	3,170,666.01

3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90,908.61	796,110.94
减：利息收入	47,451.46	8,348.95
银行手续费	31,334.34	33,663.15
担保费	20,250.00	49,000.00
合计	1,395,041.49	870,425.14

33、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省创新项目土壤研究所项目补助		368,563.02	
2020 年度省级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目补助		259,000.00	
企业联创中心补助		250,000.00	
省级示范联合体补助		200,000.00	
清江浦区科技局汇科技创新补助		120,000.00	
21 年第一批市级科技计划补助		120,000.00	
综合示范基地项目补助		111,000.00	
省创新项目补助		101,030.00	
扩岗、稳岗补贴	19,169.00		19,169.00
企业研发奖补	34,300.00		34,300.00
鄂尔多斯育苗补助	558,973.20		558,973.20
其他零星补助		259,580.91	
合计	612,442.20	1,789,173.93	612,442.20

3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4,743.77
子公司投资	30,069.75	
合计	30,069.75	-204,743.77

35、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2,479,617.53	-1,293,459.7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62.90	-29,762.90
合计	-2,485,380.43	-1,323,222.63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94,864.87	
合计	-694,864.87	

37、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471,299.19	
合计	8,471,299.19	

注：本公司本年位于楚州的房产和土地被政府拆迁征收。

3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96,208.40		596,208.40
无需支付的货款	51,610.50	377,443.50	51,610.50
违约赔偿		2,466.32	
其他	205,540.01	32,700.01	205,540.01
合计	853,358.91	412,609.83	853,358.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参展损耗补助费	1,16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扩岗补贴		19,169.00		与收益相关
2019-2020 年度宁淮粮食产销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学双比示范基地奖补资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农村数字基地项目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乡土人才大师示范工作室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创新平台建设补助	35,948.40			与资产相关
企业研发奖补资金		34,3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专利补贴	19,100.00			与收益相关
特色优势优质种苗企业建设奖补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零星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鄂尔多斯育苗补助		558,973.20		
合计	296,208.40	912,442.20		

(续)

补助项目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省创新项目土壤研究所项目补助		368,563.02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省级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项目补助		259,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联创中心补助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示范联合体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江浦区科技局汇科技创新补助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1 年第一批市级科技计划补助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综合示范基地项目补助		111,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创新项目补助		101,03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223,632.51		与收益相关
企业创新平台建设补助		35,948.40		与资产相关
农业贷款贴息			35,494.4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89,173.93	35,494.44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30.00	
罚款支出		4,156.67	
赔款支出	291,684.72		291,684.72
滞纳金	30,101.00		30,101.00
捐赠支出	412,000.00		412,00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支出		3,930.24	
合计	733,785.72	10,216.91	733,785.72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6,955.54	666,237.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18,674.24	-153,483.40
合计	-771,718.70	512,754.57

注：当期所得税费用包含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退税。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63,745.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65,936.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1,655.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0,817.88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0,552.62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变化（注①）	-377,627.8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减计收入	-1,693,053.50
所得税费用	-771,718.70

注①：母公司上年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的所得税税率，本年为非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25%的所得税税率。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870,879.51	1,819,976.88
往来款	6,325,859.10	943,664.2
保证金押金	72,850.00	744,23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20,368.13	8,348.95
合计	7,289,956.74	3,516,220.0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期间费用	7,904,432.08	6,190,287.48
往来款	10,827,338.85	2,218,943.64
保证金押金		381,154.00
银行手续费	31,334.34	33,663.15
营业外支出	733,785.72	8,086.91
合计	19,496,890.99	8,832,135.1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农业贷款贴息		35,494.44
合计		35,494.44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担保费支出	20,250.00	49,000.00
租赁负债	1,537,518.97	254,527.40
合计	1,557,768.97	303,527.40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35,463.78	5,153,240.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4,864.87	
信用减值损失	2,485,380.43	1,323,222.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44,288.54	3,304,175.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49,388.73	254,527.40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8,580.00	9,36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6,825.40	43,117.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471,299.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3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11,158.61	845,110.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069.75	204,743.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8,674.24	-153,483.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8,966.77	-278,925.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76,249.96	-
		8,530,330.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00,673.27	-
		3,857,149.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636.28	-
		1,680,260.1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922,211.19	2,719,898.0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719,898.06	4,000,036.8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02,313.13	-
		1,280,138.7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8,922,211.19	2,719,898.06
其中：库存现金	189.49	51,612.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22,021.70	2,663,140.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44.92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2,211.19	2,719,898.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27,083.33	定期存款拟持有至到期
合计	5,027,083.33	

44、 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参展损耗补助费	1,160.00	营业外收入	1,160.00
稳岗、扩岗补贴	19,169.00	其他收益	19,169.00
2019-2020年度宁淮粮食产销补贴	3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
双学双比示范基地奖补资金	4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
省级农村数字基地项目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省级乡土人才大师示范工作室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企业创新平台建设补助	35,948.40	营业外收入	35,948.40
企业研发奖补资金	34,300.00	其他收益	34,300.00
特色优势优质企业奖补资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零星补助	39,100.00	营业外收入	39,100.00
鄂尔多斯育苗补助	558,973.20	其他收益	558,973.20
合计	1,208,650.60		1,208,650.60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 1、本年合并范围内新设江苏淮安联合农业创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出资

额为 100.00 万人民币，由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该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股比例为 65.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2、本年合并范围内新设子公司江苏博仕先河农园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人民币，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5.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3、本年合并范围内新设子公司五常市德润柴米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人民币，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00%，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农产品生产销售	65.00		投资设立
扬州市柴米河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扬州市	扬州市	农产品生产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江苏淮安联合农业创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淮安市	淮安市	农产品生产销售	65.00		投资设立
江苏博仕先河农园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农产品生产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五常市德润柴米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五常市	哈尔滨市五常市	农产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5.00	-921,591.33		-1,030,980.22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 限 公 司	1,520,290.7 1	1,663,982.5 2	3,184,273.2 3	3,690,910.5 5	1,139,020.4 5	4,829,931. 00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 限 公 司	1,696,800.5 7	83,648.48	1,780,449.0 5	792,988.7 4		792,988.7 4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 限 公 司	1,494,192.80	-2,633,118.08	- 2,633,118.08	580,032.49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 限 公 司	374,400.00	-312,510.82	-312,510.82	-1,184,352.93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淮安市	淮安市	农业生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8.65		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宏实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7,500,000.00 元，认缴出资比例 15%，实缴出资金额 1,125,000.00 元，占华阳宏实公司实际已出资金额比例 8.65%。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其传担任华阳宏实公司的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华阳宏实公司于 2022 年进行注销备案。本公司对华阳宏实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九、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 2,000,000.00 元（上年末：2,000,000.00 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 23,000,000.00 元（上年末：20,000,000.00 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100 个基点	-15,000.00		- 15,000.00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 100 个基点	15,000.00		15,000.00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9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2 和附注六、2 的披露。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个月以 内	1-3 个月	3-12 个月	1-5 年	5 年以 上
短期借款（含利息）	31,105.56	2,000,000.00	23,000,000.00		
应付账款			14,238,805.82	3,515,189.85	
其他应付款			3,466,300.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含利息）			1,213,361.89		
租赁负债（含利息）				2,734,423.63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其传（董事长、总经理），直接持股比例为 72.0721%，间接持股比例为 6.1937%，合计持股比例为 78.2658%。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祁红英	本集团股东（持股比例 18.02%）、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郭世荣	本集团董事
皮光纯	本集团董事
陈松	本集团董事
秦海伟	本集团监事会主席
唐利军	本集团职工监事
陆志满	本集团监事
淮安息壤企业管理中心	本集团股东（持股比例 9.91%）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淮安市台海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有限合伙）	本集团股东淮安息壤企业管理中心投资的企业
和静天木山泉水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淮安万事兴餐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新疆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投资的企业
淮安市中捷菌根与环境生物技术研究中心	实际控制人担任法定代表人
沈志远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沈志宏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的弟弟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农臻种苗专业合作社	沈志宏投资的企业
淮安市清江浦区叶思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同一办公地点，同为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为本集团党支部成员，监事为本集团出纳
黑龙江锦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投资的企业，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洪泽春华秋实现代农业专业合作联社	法定代表人为本集团职工
中山市大庭昌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华阳宏实另一股东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黑龙江锦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原材料	419,771.00	1,457,627.34
大庭昌（江苏）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144,606.00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基质	14,300.00	108,000.00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基质	253,400.00	224,0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秧苗		2,006,875.00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农臻种苗专业合作社	基质	66,000.00	677,400.00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农臻种苗专业合作社	秧苗		2,416,200.00

(2) 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本集团无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本集团无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是否履行完毕
王其传、沈志远	1,000,000.00	2021-5-21	2023-5-15	否
王其传、沈志远	1,000,000.00	2021-6-18	2023-4-17	否
王其传、沈志远	3,000,000.00	2022-11-17	2023-11-16	否
王其传、沈志远、祁红英	3,000,000.00	2022-8-25	2023-8-24	否
王其传、沈志远	2,000,000.00	2022-3-28	2023-3-27	否
王其传、沈志远	2,000,000.00	2022-7-7	2023-7-6	否
王其传、沈志远	2,000,000.00	2022-12-16	2023-11-15	否
王其传、沈志远、祁红英、曹中华	3,000,000.00	2022-9-26	2023-9-25	否
王其传、沈志远	4,000,000.00	2022-6-29	2023-6-28	否
王其传、沈志远	4,000,000.00	2022-8-15	2023-8-14	否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集团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洪泽春华秋实现代农业专业合作社	89,580.00			
淮安市清江浦区叶思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115,025.24			

(续)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淮安市台海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有限合伙）	210,000.00			
淮安息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00.00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159,250.00			
新疆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64,883.96			
黑龙江锦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75,936.27			
中山市大庭昌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750,000.00			

注：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未签订拆借协议、未约定拆借起止日期、未约定拆借利息。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21,920.00	718,166.0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86,084.66	188,608.47	3,639,559.66	112,777.00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农臻种苗专业合作社	1,169,800.00	115,000.00	1,103,800.00	34,962.00
新疆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9,960.00	9,996.00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1,350.00	311,350.00	409,350.00	36,910.00
合计	3,367,234.66	614,958.47	5,252,669.66	194,645.00
其他应收款：				
淮安息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00.00		1,100.00	
淮安市台海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有限合伙）	210,000.00		210,000.00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159,250.00		1,000,000.00	
新疆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64,883.96		424,963.96	
黑龙江锦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82,999.18		1,284,100.90	
中山市大庭昌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	24,000.00	2,400.00	
王其传	119,792.83		78,936.89	
陈松	56,595.50		14,195.50	
秦海伟	5,000.00		5,000.00	
唐利军	5,806.40		5,806.40	
合计	10,279,427.87	24,000.00	3,776,503.65	

(2) 应付项目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黑龙江锦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9,771.00	419,771.00
合计	419,771.00	419,771.00
其他应付款：		
洪泽春华秋实现代农业专业合作社	89,580.00	89,580.00
淮安市清江浦区叶思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115,025.24	85,025.24
沈志宏	316.00	
合计	204,921.24	174,605.24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1、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10 “使用权资产”和附注六、21 “租赁负债”。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营业成本	422,015.73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管理费用	541,081.22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857,518.97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99,930.93
合计	——	1,357,449.90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3,979,869.84	21,719,113.00
1 至 2 年	9,337,400.96	3,290,878.15
2 至 3 年	1,530,872.49	775,887.10
3 至 4 年	553,073.00	813,738.50
4 至 5 年	813,738.50	1,394,288.00
5 年以上	2,186,648.00	1,021,869.00
小计	28,401,602.79	29,015,773.75
减：坏账准备	5,523,661.11	3,680,007.28
合计	22,877,941.68	25,335,766.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06,293.89	8.82	2,506,293.89	100.0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895,308.90	91.18	3,017,367.22	11.65	22,877,941.68
其中：账龄组合	25,895,308.90	91.18	3,017,367.22	11.65	22,877,941.68
合计	28,401,602.79	——	5,523,661.11	——	22,877,941.68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15,773.75	100.00	3,680,007.28	12.68	25,335,766.47
其中：账龄组合	29,015,773.75	100.00	3,680,007.28	12.68	25,335,766.47
合计	29,015,773.75	——	3,680,007.28	——	25,335,766.47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958,689.84	418,760.71	3.00
1-2 年	9,119,577.06	911,957.71	10.00
2-3 年	983,092.50	196,618.50	20.00
3-4 年	443,903.00	221,951.50	50.00
4-5 年	609,838.50	487,870.80	80.00
5 年以上	780,208.00	780,208.00	100.00
合计	25,895,308.90	3,017,367.22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680,007.	1,843,653.				5,523,661.
	28	83				1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常州市金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2,101,045.00	7.40	146,710.75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86,084.66	6.64	188,608.47
益阳市大通湖区北洲子镇强农农机专业合作社	1,324,035.50	4.66	40,976.55
广西澜光科技有限公司	1,173,482.00	4.13	110,373.60
宁夏石嘴山市农臻合作社	1,169,800.00	4.12	115,000.00
合 计	7,654,447.16	26.95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77,651.95	5,784,726.26
合 计	13,477,651.95	5,784,726.26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9,298,814.35	3,352,639.77
1 至 2 年	1,835,712.91	2,188,992.48
2 至 3 年	2,123,747.14	100,851.01
3 至 4 年	89,416.45	172,614.50
4 至 5 年	166,595.50	5,000.00
5 年以上	65,400.00	60,900.00
小计	13,579,686.35	5,880,997.76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坏账准备	102,034.40	96,271.50
合计	13,477,651.95	5,784,726.2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	12,632,559.48	5,078,663.60
员工备用金	466,690.26	426,534.89
保证金及押金	309,400.00	236,700.00
待收款项	64,493.61	6,556.27
其他款项	106,543.00	132,543.00
小计	13,579,686.35	5,880,997.76
减：坏账准备	102,034.40	96,271.50
合计	13,477,651.95	5,784,726.26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271.50			96,271.5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5,762.90			5,762.9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2,034.40			102,034.4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组合	96,271.50	5,762.90				102,034.40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黑龙江锦爱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3,091,835.37	1 年以内	32.22	
		143,478.47	1-2 年		
		1,140,622.43	2-3 年		
江苏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3,962,250.00	1 年以内	30.63	
		197,000.00	1-2 年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1,810,337.60	1 年以内	17.99	
		631,988.74	1-2 年		
中山市大庭昌粮油食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750,000.00	3-4 年	5.52	
新疆春华秋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204,765.34	1 年以内	4.16	
	关联方借款	322,147.00	1-2 年		
	关联方借款	37,971.62	2-3 年		
合计	—	12,292,396.57	—	90.52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0		0	0		0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694,864.87	694,864.87		694,864.87		694,864.87
		7				
合计	1,994,864.87	694,864.87	1,300,000.00	1,994,864.87		1,994,864.87
	7	7	0	7		7

注：联营企业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决议解散，已经注销备案。本集团对该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鄂尔多斯市柴米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合计	1,300,000.00			1,300,0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694,864.87				
	7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4,864.87				
	7				
合计	694,864.87				
	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 余额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值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694,864.8 7		
江苏华阳宏实农业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694,864.8 7		
合计			694,864.8 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267,754.00	31,774,642.70	49,947,964.35	32,748,023.92
其他业务	187,051.37	2,125.00	85,268.00	
合计	42,454,805.37	31,776,767.70	50,033,232.35	32,748,023.92

按产品类别列示收入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基质	31,726,557.50	25,222,350.47	35,170,532.84	26,004,621.88
育苗	6,652,983.00	3,515,624.65	10,674,210.50	3,016,117.87
有机肥	3,888,213.50	3,036,667.58	4,103,221.01	3,727,284.17
其他	187,051.37	2,125.00	85,268.00	
合计	42,454,805.37	31,776,767.70	50,033,232.35	32,748,023.92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4,743.77
合计		-204,743.77

十五、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471,299.1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8,650.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6,635.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9,203,314.58	
所得税影响额	2,300,828.65	

项目	金额	说明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902,485.9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8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6	-0.30	-0.30

淮安柴米河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8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宁连路清浦段 177 号